



William · Shakespeare

莎士比亚注释丛书

THE TWO  
NOBLE KINSMEN

两个高贵的亲戚

〔英〕莎士比亚和弗莱彻 合著



商务印书馆

Annotated Shakesp  
Vol. 23

Sponsored by the Shakespeare Society of China  
Chief Editor: Qiu Ke'an (裘克安)

## THE TWO NOBLE KINSMEN

(by William Shakespeare & John Fletcher)

With ~~Introduction~~ and Notes

Sun Fal<sup>n</sup>  
孙 法 理  
~~Editor~~  
by  
Qiu Ke'an  
裘 克 安

The Commercial Press  
Beijing, 2001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两个高贵的亲戚 / (英)莎士比亚, (英)弗莱彻著;  
孙法理注. -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1  
(莎士比亚注释丛书)  
ISBN 7-100-02830-2

I. 两… II. ①莎… ②弗… ③孙… III. 戏剧 - 剧本 - 英国 - 中世纪 IV. I561.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06645 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 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莎士比亚注释丛书  
LIÀNGGÈ GĀOGUÌ DE QÍNQI

**两个高贵的亲戚**

孙法理 注释

裘克安 校订

---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北京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ISBN 7-100-02830-2/H·722

---

2001 年 9 月第 1 版                  开本 787×960 1/32

2001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张 7 3/4 插页 1

定价：12.00 元

## 内 容 提 要

《两个高贵的亲戚》是莎士比亚在其剧作生涯的最后阶段，为提携年轻剧作家约翰·弗莱彻而和他合作写成的。最近几年，莎学界才将它收在莎士比亚的作品集内，并恢复上演。现在我们加以注释出版，这是国内第一次有机会读到这部戏的原著，可以期许会受到欢迎。这是一部关于骑士制度的戏，取材于G. 乔叟的著名叙事诗《坎特伯雷故事集》中的《骑士的故事》。本书叙述了两位高贵的骑士，为争夺一位美貌女郎而进行决斗，各受到不同的神的呵护，结局却出人预料。这部传奇剧(又称悲喜剧)歌颂了无私的、奉献式的爱，批判了征服式、索取式的爱，主题思想是积极健康的。



威廉·莎士比亚

## 总序

莎士比亚研究在新中国有过不平坦的道路和坎坷的命运。解放后不久，大家纷纷学俄语，学英语的人数骤减。研究英国文学，要看苏联人怎么说。“文革”十年，莎士比亚同其他西方“资产阶级”作家一样被打入冷宫。改革开放以后，1978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了在朱生豪译文基础上修订补足的《莎士比亚全集》。随之又出版了一些个别剧的不同译本，如方平译的《莎士比亚喜剧五种》（1979年）和卞之琳译的《莎士比亚悲剧四种》（1988年）。梁实秋的译本，现在大陆上也可以读到了。评介和研究莎士比亚的文章，从“文革”结束后才逐渐多起来。

但是，目前多数人学习、欣赏和研究莎士比亚，是通过中译文来进行的。精通英语而研究莎士比亚的学者不是没有，然而他们人数不多，年纪却老迈了。最近若干年，才有一些年轻人到英国或美国去学习和研究莎士比亚。

1981年我就想到有必要在中国出版我们自己注释的莎士比亚著作。谈起来，许多朋友都赞成。1984年中国莎士比亚研究会筹备和成立时，我自告奋勇，联系了一些志同道合的学者，共同开始编写莎士比亚注释本。商务印书馆前副总编辑徐式谷同志、外语编辑室副主任周欣同志以及责任编辑周陵生同志大力支持出版这套丛书。到1993年底已出书15种，而且第一次印刷版已全部售完。这证明这套丛书是很受欢迎的。

要知道，莎士比亚是英语文学中最优秀的代表人物，

他又是英语语言大师，学习、欣赏和研究他的原著，是译文无法替代的。商务印书馆以她的远见卓识，早在 1910 年和 1921—1935 年间，就出版过几种莎士比亚剧本的注释本，以满足这方面的需求。那时的教会学校学生英文水平高，能读莎著；不但大学生能读，连有些中学生都能读。可从那时以后，整整 50 年中国就没印过原文的莎士比亚。

世界各国，莎著的注释本多得不计其数。如果唯独中国没有，实在说不过去。如果没有，对于中国知识分子欣赏和研究莎士比亚十分不利。近年来，中国人学英语的越来越多了，他们的英语水平也逐渐提高了。因此，也存在着一定的读者市场。

有了注释本，可以为明天的莎士比亚研究提供一个可靠的群众基础。而译本显然不能提供可靠的基础。

莎士比亚是十六、七世纪之交的作者，他写的又是诗剧。对于现代的读者，他的英语呈现着不少的困难。不要说掌握了现代英语的中国读者，就是受了一般教育的英、美人士，在初读莎士比亚原著时也面临许多障碍，需要注释的帮助。

莎士比亚的时代，英语正从受屈折变化拘束的中世纪英语，向灵活而丰富的现代英语转变。拉丁语和法语当时对英语影响很大。而莎士比亚对英语的运用又有许多革新和创造。

主要的困难可以归纳为以下几个方面，也就是注释要提供帮助的方面：（一）词汇：许多词虽然拼法和现在一样，但具有不同的早期含义，不能望文生义。另有一些词拼法和现在不一样，而含义却相同。莎士比亚独创了一些词。他特别喜欢用双关语，在他创作的早期尤其如此。而双关语是无从翻译的。这是译本无论如何也代替不了注释本

的原因之一。

让我们举《哈姆莱特》剧中，男主角出场后最初讲的几句话为例：

King: But now, my cousin Hamlet, and my son——

Hamlet [Aside]: A little more than kin, and less than kind!

King: How is it that the clouds still hang on you?

Hamlet: Not so, my lord. I am too much i' the sun.

### ●梁实秋的译文如下：

王：现在，我的侄子哈姆雷特，也是我的儿子，——

哈[旁白]：比侄子是亲些，可是还算不得儿子。

王：怎么，你脸上还是罩着一层愁云？

哈：不是的，陛下；我受的阳光太多了。

### ●卞之琳的译文如下：

王：得，哈姆雷特，我的侄子，我的儿——

哈[旁白]：亲上加亲，越亲越不相亲！

王：你怎么还是让愁云惨雾罩着你？

哈：陛下，太阳大，受不了这个热劲“儿”。

### ●朱生豪的译文如下：

王：可是来，我的侄儿哈姆莱特，我的孩子——

哈[旁白]：超乎寻常的亲族，漠不相干的路人。

王：为什么愁云依旧笼罩在你的身上？

哈：不，陛下；我已经在太阳里晒得太久了。

这里，主要困难在于莎士比亚让哈姆莱特使用了 *kin* 和 *kind* 以及 *son* 和 *sun* 两组双关语，*kind* 一字又有双关意义，翻译无法完全表达，只能各译一个侧面。结果，梁和卞两先生还得用注释补足其义，朱译则连注释也没有。这种地方，有读原文注释本的人才能充分领略莎氏原意。

哈姆莱特在旁白里说：比亲戚多一点——本来我是你的侄子，现在又成了你的儿子，确实不是一般的亲戚关系啊；然而却比 kind 少一点——kind 有两层意思，一是“同类相求”的亲近感，一是“与人为善”的善意感，我同你没有共同语言，我也不知道你是安的什么心。这话只能对自己说，在舞台上假定对方是听不到的。哈姆莱特的第二句话是公开的俏皮话：哪里有什么阴云呀，我在太阳里晒得不行呢。sun 是跟 clouds 相对；太阳又意味着国王的恩宠，“你对我太好了，我怎么会阴郁呢？”sun 又跟 son 谐音，“做你的儿子，我领教得够了。”原文并不是像梁实秋所说的那样晦涩难解。可是含义太复杂，有隐藏的深层感情，所以无法译得完全。

(二)语法。有些现象，按现代英语语法的标准看，似乎是错误的，但在当时并不错，是属于中世纪英语的残余因素。例如有些动词过去分词的词尾变化、代词的所有格形式、主谓语数的不一致、关系代词和介词的用法等方面，都有一些和现在不同的情况。注释里说明了，可以举一反三去理解。

(三)词序的颠倒和穿插。词尾屈折变化较多的中世纪英语本来对词序没有严格的要求。伊丽莎白时代继承了这种习惯。同时，诗的节律和押韵要求对词序作一定的灵活处理。莎士比亚的舞台语言以鲜明、有力、生动为首要考虑，有时他就把语法和句法放在从属的地位。在激动的台词中，由于思路、感情的变化，语言也常有脱出常规的变化。这些地方，有了注释的指点，理解就容易得多。

(四)典故。莎士比亚用典很多。古希腊、罗马神话，《圣经》故事，英国民间传说，历史轶事……他都随手拈来。其中有一大部分对于英、美读者来说乃是常识。但中国读

者就很需要注释的帮助。

(五)文化背景。注释可以提供关于基督教义、中世纪传统观点、文艺复兴时期新的主张、英国习俗等方面的知识。

除上述以外，还有莎剧中影射时事，以及版本考据诸问题，在注释本中可以详细论述，也可以简单提及。

世界文豪莫不是语言大师，而要真正理解和欣赏一位大师的文笔，当然非读他的原著不成。出版莎士比亚注释本，首先是为了让中国读者便于买到和读到他的原著。不过我们自知现出的十几种在版本、注释和其他方面还存在不足之处，希望读者多提意见，以便今后不断改进。

裘克安

2001年3月

## 前　　言

本书 *The Two Noble Kinsmen*,《两个高贵的亲戚》,一向是归入约翰·弗莱彻(John Fletcher,1577—1625)集子里的。但其中显然有相当部分出于莎士比亚笔下。让大量莎翁作品埋没在不大为人注意的弗莱彻集里显然是文学界一大损失,于是产生了关于该剧归属问题的研究。1833年 William Spalding 提出了解决这一问题的思路:先把剧中的莎作和弗作分开,再定归属。经过一百四五十年许多学者的研究,作品区分问题解决,归属问题也随之解决了。1974年美国的 *Riverside Shakespeare* 率先把 *The Two Noble Kinsmen* 纳入莎集(但说明是与弗合作),1986年牛津大学 Clarendon 出版社也在新出版的莎集中纳入了此剧,但按历史先例标明作者是弗和莎,弗在前。从此莎士比亚全集中的剧本由 37 个改为 38 个。文学史也得据此修改了。

*The Two Noble Kinsmen* 的故事来自 G. 乔叟(1345? —1400)的著名叙事诗《坎特伯雷故事集》中的《骑士的故事》。莎、弗两人改编为剧本时从全局到细节都作了许多修改:引进了两条副线,压缩了时间,加剧了戏剧矛盾,把它变成了一个标准的传奇剧(Romance),又称悲喜剧(Tragicomedy)。

*The Two Noble Kinsmen* 由三条线索组成。

1. Palamon 和 Arcite 争夺 Emilia 爱情的纠纷。这是乔叟《骑士的故事》的情节。

古希腊雅典城的公爵 Theseus 和 Amazon 女王 Hippolyta 正在举行婚礼，三个王后却来乞求公爵出兵申讨 Thebes 城的 Creon。公爵终于答应了请求，兴兵除暴，斩了 Creon。胜利之师带回了两个青年俘虏 Palamon 和 Arcite。两人是姨表兄弟，王室贵胄，在战场上重伤被俘，伤愈后被关在同一个囚室。某日他俩正在大谈彼此的友谊亲情，却看到了楼下花园里公爵的妹妹 Emilia。两人先后堕入情网，转瞬之间为争夺恋爱对象而反目成仇。

Arcite 被公爵释放，驱逐出境，不许回到雅典，否则处死，却因恋爱 Emilia，乔装打扮，参加了乡民的竞赛，以杰出表现赢得了公爵的欢心，被指定为 Emilia 的随身侍从。同时 Palamon 也为看守长的女儿偷偷释放。他和 Arcite 在野外相遇，决定按骑士制度以决斗确定爱情的归属。Palamon 受 Arcite 帮助锉去手铐，恢复了体力，然后决斗。决斗一开始便被公爵撞见。按律两人都应处死，但经众人求情公爵同意让 Emilia 选择一人作丈夫，再将另一人处死。Emilia 无法作此选择。

最后，公爵决定，让两人离去，一月之后各带三个证人来参加由公爵指定的人员主持的决斗。胜者获得 Emilia，败者处死，他的三个证人也处死。一个月后两人如约归来，举行决斗。决斗前三人分别向战神 Mars、爱神 Venus 和少女的保护神 Diana 祈祷。决斗结果向战神祈祷的 Arcite 获胜。他极度兴奋、纵马狂奔，因马受惊摔伤致死。向爱神祈祷的 Palamon 和他的三个证人遇赦，Palamon 跟 Emilia 结婚，获得了爱情。而向 Diana 祈祷的 Emilia 则得到 Diana 的保护。在天上为月神、在地上为猎神、在地下为幽冥界女王的 Diana 为 Emilia 选择了忠于爱情、不把爱情当作战利品的 Palamon。全剧以三全其美也三败俱伤

的辛酸大团圆结束。

2. 监狱看守长的女儿单恋 Palamon, 偷释他出狱, 却不幸跟他失散, 因忧愤成疾, 神经错乱, 几乎在湖边淹死。被救回, 治好。

3. 雅典乡民在教师指导下排练节目庆贺五月节, 在公爵面前演出了 morris dance。

2 与 3 是副线, 为乔叟原作所无。

根据现有资料, 英美评论家认为莎弗两人分别写作的部分略如下表(本书用罗马大写数字 I, II, III, …… 表幕, 小写数字 i, ii, iii, …… 表场, 阿拉伯数字 1, 2, 3…… 表行, 如 V, i, 33—35 表示: 第五幕第一场第 33 至 35 行):

I, i —— II, i	Shakespeare (但 I, IV, V 无把握)
II, ii —— vi	Fletcher
III, i	Shakespeare
III, ii —— V, i, 33	Fletcher (但 IV, ii 无把握)
V, i, 34 —— 173	Shakespeare
V, ii	Fletcher
V, iii, iv	Shakespeare

Prologue, Epilogue 和第一幕中的婚礼歌曲和葬礼歌曲为 Fletcher 作。

或者, 粗略地说, 主线主要是莎作, 两条副线主要是弗作。

粗看起来, 本剧两个男主角 Palamon 和 Arcite 的性格几乎像一个豆荚里的两颗豌豆, 没有多大差异。两人都富于正义感、都英勇善战、都光明磊落、都忠于爱情, 也都英俊豪爽, 一心追求骑士的荣誉。但实际上两人却有很大的

差异。Arcite 风流潇洒，较为聪明灵活，能言善辩；Palamon 则威严刚正，较为耿介急躁，直来直往。但两人主要的差别是对待爱情的态度。Palamon 的爱是柏拉图式的，灵的，奉献的；而 Arcite 的爱却是世俗的，肉的，占有的。

两人的爱情观从第一次见到 Emilia 时就已表现出明显差异。Palamon 两次说 Emilia 是个 goddess，又说她是“all the beauty extant”，而 Arcite 却只说她是个“rare one”，是个“matchless beauty”，甚至揶揄 Palamon，说：“I will not, as you do — to worship her/As she is heavenly and a blessed goddess; /I love her as a woman, to enjoy her.”（“我才不跟你一样把她看得那么神圣，把她当作天仙来膜拜呢。我要把她当作女人来爱，来享受，”Ⅱ，Ⅱ，162—164。）

两人态度的差异在决斗前的祈祷中表现得尤为明显。Arcite 向战神祈祷，说“My prize must be dragged out of blood.”（我的战利品必须从血泊里攫取。）Palamon 却向爱神表示矢志忠诚，要把比铅块还沉重、比荨麻还繁人的爱情的镣铐看作玫瑰花环。他的爱情出自对对方的挚爱，是奉献的，无私的，跟 Arcite 怡成对比。

少女的保护神 Diana 为 Emilia 选择了 Palamon 原因正在于此。莎、弗在这里歌颂了无私的、奉献式的爱，批判了征服式、索取式的爱。

粗看上去，Emilia 在爱情上似乎有些冷淡。她曾表示要童贞以终；她怀念少女时与女友的友情；对 Palamon 与 Arcite 的追求总不肯表态。

其实并不如此。她跟少时女友的感情正说明她感情丰富细腻，她跟女侍在花园里的闲谈与欢笑也说明她情窦已开，向往着爱情，却不免畏怯（Ⅱ，Ⅱ）。可是她却突然面临着一个能同时带来欢乐与死亡的选择，使她不能不犹

豫。公爵作出决斗安排之后她也只好静候结果,但她的心却还情不自禁地在进行选择。她时而觉得 Arcite 十分可爱,连孕育万物的大自然也会为他疯狂,时而又觉得 Palamon 是“举世无双的男子汉”。有时她竟烦恼地发现自己恨不得两个人都爱。看画和听斗那两场戏表现了她心里遭到的折磨,也反映了她感情的丰富深沉。

狱卒的女儿对 Palamon 的爱情显然有肉欲的成分,在她发疯之后这一倾向尤其明显。但她的爱却是无私的、自我牺牲的。她不但敢冒自己和父亲生命的危险释放 Palamon,而且以此自豪,说即使自己为爱而死也是崇高的,像个圣徒。也因此她发疯的某些场面便带有一种令人怜爱的凄凉的美。她在湖边编织菖蒲花冠为 Palamon 唱挽歌的一段尤其如此。

乡民节目的编导——教师,是个很有趣的人物。他满口希腊、罗马、拉丁文、逻辑学,脾气不小,精神也足。老是一本正经地出洋相,憨态可掬,是悲喜剧中一味重要调料,没有了他剧中的两场闹剧就会黯然失色。

莎士比亚晚年的剧作有一个明显的变化。从 1599 到 1608 年他写了七个悲剧,其中包括了他的主要悲剧杰作。但从 1607 年起他却连续写了《泰尔斯亲王佩力克里斯》(1607)、《辛白林》(1610)、《冬天的故事》(1611)、《暴风雨》(1612) 和《两个高贵的亲戚》(1613) 等五部悲喜剧(Tragedy)。

悲喜剧又名传奇剧(Romance)。它之所以叫悲喜剧,是因为它虽然归根到底还是喜剧,却含有强烈的悲剧因素。它之所以又叫传奇剧,是因为它具有许多离奇的悲欢离合。

以 *The Two Noble Kinsmen* 为例。两个青年同时爱上一个少女而一再为她决斗不能算离奇，但 Arcite 决斗胜利以后却突然因马颠蹶而致死，使故事忽然达到一个三全其美的结局却是够离奇的。因此它可以说是传奇剧。但从另外的角度看去，Arcite 死去了，Palamon 蒙受了战败的耻辱，Emilia 作了新娘却又痛惜 Arcite 之死，心里也说不清是悲是喜，这又是一个悲剧。悲喜剧就是这样一种悲剧与喜剧的奇妙结合。

但这仍不足以概括悲喜剧的内容。它要深刻多了。它包含了对人世恩仇的洞见和对邪恶角色的理解与原宥。借用莎翁《暴风雨》中普洛斯彼罗谈起他往日的仇敌的话来说，就是“虽然他们给我这样大的迫害，使我痛心切齿，但是我宁愿压服我的仇恨而听从我的更高尚的理性；道德的行动较之仇恨的行动是可贵得多的。既然他们已经悔过，我的唯一目的也就达到终点，不再对他们有一点怨恨。”(V, 1)他的大臣贡紫罗也说，“普洛斯彼罗在一座荒岛上收回了他的公国，而我们大家呢，在每个人迷失了本性之后重新找着了各人自己”(V, 1)。

这两段话可以说是莎翁悲喜剧主题思想的概括。迷失了本性的邪恶者经过九死一生的磨难终于醒悟过来，这时当初的受害者只宜“听从更高尚的理性的召唤”，予以宽恕，不宜再寻仇结恨。

值得注意的是：这些悲喜剧都有一种超自然的力量支配着，这力量有的是命运，有的是魔法，有的则是神灵。在超自然的力量下讲悔悟、宽恕、和解，是带些童话式的天真的，因此这些剧都可以看作是寒夜壁炉旁老奶奶讲的“冬天的故事”。难怪肖伯纳嘲笑它是一种“幼儿式的快乐”。

莎、弗写作悲喜剧是有其历史背景的。一方面，那时悲喜剧在欧洲正流行，另一方面它也投合了英国社会当时的爱好。1603年残暴任性的女王伊丽莎白一世去世，全社会松了一口气，很愿寄情于声色之乐。悲喜剧既有离奇的情节又有热闹的场面，所以特别受到观众喜爱。

与悲喜剧同时流行起来的还有假面剧(Masque)和假面前剧(Antimasque)。前者演员戴假面，后者不戴。后者通常是放在前者前面演出的。它们的情节都简单，场面却或豪华或热闹，有诗有歌，有音乐有舞蹈，是纯娱乐性的。《辛白林》里波塞摩斯的梦境是假面剧，《暴风雨》里几个神灵为情人祝福一场也是假面剧，场面都是很豪华的。The Two Noble Kinsmen 中的 morris dance 一段却是假面前剧。演员在脚踝、膝盖、手腕、肘部都戴铃铛，角色有五月王后、马郎子、猴郎子、丑角、小鼓手等，是既犷悍又富谐趣的演出。据考证，这出假面前剧原是 Francis Beaumont 编导的，刚在宫廷里演出过，就被他的好友弗莱彻借用来了。实际上莎、弗之所以安排了乡民演出节目这条副线正是为了引进这场舞蹈，使之符合悲喜剧的要求。

C. 兰姆(1775—1834)曾对 The Two Noble Kinsmen 的文笔作过评价。他说莎、弗的笔调有明显的差异。弗莱彻的诗是一行行写成的，意象是一个个堆积的，虽有文采却乏灵气。莎翁却不同，奇思妙想奔涌而出，一个意象正待破壳而出，新的意象已在孕育，一望而知是莎翁织机下的精品。T. 狄昆西(1785—1859)对本剧中三个王后乞求公爵出兵那场戏和三个男女主角在神庙分别作祈祷的几场戏评价都极高，说它们诗意之浓郁甚至超过了莎翁自己最杰出的诗篇。